

八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牡丹江师范学院）的（现代教育技术中心2022年信息系统服务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现代教育技术中心2022年信息系统服务采购项目属于（信息服务）；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哈尔滨市杰堂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98.9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1.24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特此承诺！



供应商全称：哈尔滨市杰堂科技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日期：2022年8月4日